

标段编号: 2504-440343-04-05-73842900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金沙湾文旅配套工程（监理）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2月16日



资信要素一览表

资信要素名称	填报模板	备注
企业资质	企业资质为：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电力工程监理甲级、通信工程监理甲级、机电安装工程监理乙级、人防资质乙级、工程造价咨询乙级	1. 提供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原件备查。
<u>项目负责人资格</u> （含近 12 个月社保）	项目负责人：(姓名) 岳乃军 项目负责人资格：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社保：2024 年 11 月-2025 年 11 月。	1. 提供项目负责人注册证书原件扫描件； 2. 提供项目负责人近 12 个月（本工程截标之日前 12 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如截标之日前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 3.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 (1) 项目负责人社保页码；(P14) (2) 项目负责人资格页码。(P10-P13)
<u>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不超过五项）</u>	1. <u>完工时间：2022 年 12 月 9 日，罗湖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第二阶段监理，合同价：1802.258719 万元。</u> 2. <u>完工时间：2021 年 7 月 18 日，深汕特别合作区汕美生态谷开发、建设和运营 PPP 项目监理工程，合同价：749.5152 万元。</u> 3. <u>完工时间：2023 年 9 月 25 日，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监理），合同价：736.22 万元。</u> 4. <u>完工时间：2021 年 8 月 27 日，航城街道 2018 年“双宜小村”建设工程（一期）（监理），合同价：570.33 万元。</u> 5. <u>完工时间：2022 年 11 月 8 日，2018 年福田区城中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监理） I 标段，合同价：406.38 万元。</u>	1. 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完工验收时间、验收结论进行标记。 2.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 1、罗湖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第二阶段监理 (1) 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P16-P19； (2) 完工验收报告页码 P20-P29； (3) 指标数据页码 P16- P29； (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 2、深汕特别合作区汕美生态谷开发、建设和运营 PPP 项目监理工程 (1) 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P31-P33； (2) 完工验收报告页码 P34-P36； (3) 指标数据页码 P31- P36；



	<p>(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 (如有)。</p> <p>3、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监理）</p> <p>(1) 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P38-P40；</p> <p>(2) 完工验收报告页码 P41-P44；</p> <p>(3) 指标数据页码 P38-P44；</p> <p>(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 (如有)。</p> <p>4、航城街道 2018 年“双宜小村”建设工程（一期）（监理）</p> <p>(1) 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P45-P47；</p> <p>(2) 完工验收报告页码 P48-P51；</p> <p>(3) 指标数据页码 P45-P51；</p> <p>(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 (如有)。</p> <p>5、2018 年福田区城中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监理） I 标段</p> <p>(1) 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P52-P59；</p> <p>(2) 完工验收报告页码 P60-P71；</p> <p>(3) 指标数据页码 P52-P71；</p> <p>(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 (如有)。</p>
<u>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不超过五项)</u>	<p><u>项目负责人: (姓名) 岳乃军</u></p> <p><u>1. 完工时间: 2021 年 7 月 18 日, 深汕特别合作区汕美生态谷开发、建设和运营 PPP 项目监理工程, 合同价: 749.5152 万元。</u></p> <p><u>2. 完工时间: 2024 年 12 月 23 日, 龙华二线拓展区龙塘二路 (向荣路-景龙南路)、景龙南路 (民益路-民塘路)、民悦南路 (景龙南路-大洋西街) 工程 (监理), 合同价: 120.91 万。</u></p> <p><u>3. 完工时间: 2024 年 8 月 30 日, 坪山区江岭社区长守村进村道路提升工程, 合同价: 37.4262 万。</u></p> <p><u>4. 完工时间: 2022 年 11 月 8 日, 2018 年福田区城中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 (监理) I 标段, 合同价: 406.38 万元。</u></p> <p>1. 证明资料要求: 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项目负责人姓名、完工验收时间、验收结论进行标记。</p> <p>2. 证明资料页码 (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 依据文件顺序标注, 包括:</p> <p>1、深汕特别合作区汕美生态谷开发、建设和运营 PPP 项目监理工程</p> <p>(1) 项目负责人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P72-P74；</p> <p>(2) 项目负责人姓名签字签章页码 P77；</p> <p>(3) 指标数据页码 P72-P77；</p> <p>(4) 完工验收报告页码 P75-P77；</p> <p>(5)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 (如有)。</p> <p>2、龙华二线拓展区龙塘二路 (向荣路-景龙南路)、景龙南路 (民益路-民塘路)、民悦南路 (景龙南路-大洋西街)</p>



	<u>5.</u>	<p>工程（监理）</p> <p>(1)项目负责人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P78-P81；</p> <p>(2)项目负责人姓名签字签章页码 P84；</p> <p>(3)指标数据页码 P78-P84；</p> <p>(4)完工验收报告页码 P82-P84；</p> <p>(5)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p> <p>3、坪山区江岭社区长守村进村道路提升工程</p> <p>(1)项目负责人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P85-P89；</p> <p>(2)项目负责人姓名签字签章页码 P92；</p> <p>(3)指标数据页码 P85-P92；</p> <p>(4)完工验收报告页码 P90-P92；</p> <p>(5)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p> <p>4、2018 年福田区城中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监理） I 标段</p> <p>(1)项目负责人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P93-P110；</p> <p>(2)项目负责人姓名签字签章页码 P114、P118；</p> <p>(3)指标数据页码 P90-P118；</p> <p>(4)完工验收报告页码 P111-P118；</p> <p>(5)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p>
--	-----------	--



一、企业资质

1、工程监理资质证书





机电安装工程监理乙级





2、营业执照





变更（备案）通知书
企业名称变更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700557178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七年七月十九日对你企业申请的（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修正案、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章程备案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中行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国税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国税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企业法定代表人变更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106383587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一年十月八日对你企业申请的（法定代表人信息）变更予以核准；对
你企业的（升级换照、总经理、董事成员）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升级换照：

备案前总经理： 尚斌乾（总经理）

备案后总经理： 郑学军（总经理）

备案前董事成员： 尚斌乾（董事长）

备案后董事成员： 郑学军（董事长）

变更前法定代表人信息： 尚斌乾

变更后法定代表人信息： 郑学军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二、项目负责人资格（含近12个月社保）

投标人派任项目总监岳乃军简历表

姓名	岳乃军	性 别	男	年 龄	54岁
职务	总监理工程师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	证件号码	220103197106182517	手机号码	13798530935
参加工作时间	1993.7	从事业务总监年限		20 年	
项目总监 资格证书编号	0093271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监理酬金 (万元)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 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2018 年福田区城中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监理） I 标段建设工程监理（下梅林村（南片区）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	406.38	2018.5.1-2022.11.8	已完	合格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汕美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深汕特别合作区汕美生态谷开发、建设和运营 PPP 项目监理	749.5152	2016.1.30-2021.7.18	已完	合格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龙华二线拓展区民悦南路（大洋西街-龙塘新村）工程	120.91	2024.8.28-2024.12.23	已完	合格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江岭社区长守村进村道路提升工程	37.4262	2024.7.8-2024.8.30	已完	合格
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局	宝安大道（新安六路-福永大道段）绿化提升工程	23.384	2015.7.8-2016.3.31	已完	合格



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8月25日
- 2026年02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 : 岳乃军



性 别 : 男

出生日期 : 1971年06月18日

注册编号 : 44005717

注册执业单位 :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 2028年05月07日

注册专业 : 市政公用工程
电力工程



个人签名 :

岳乃军

签名日期 : 二〇二五、八、二十五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 2025年02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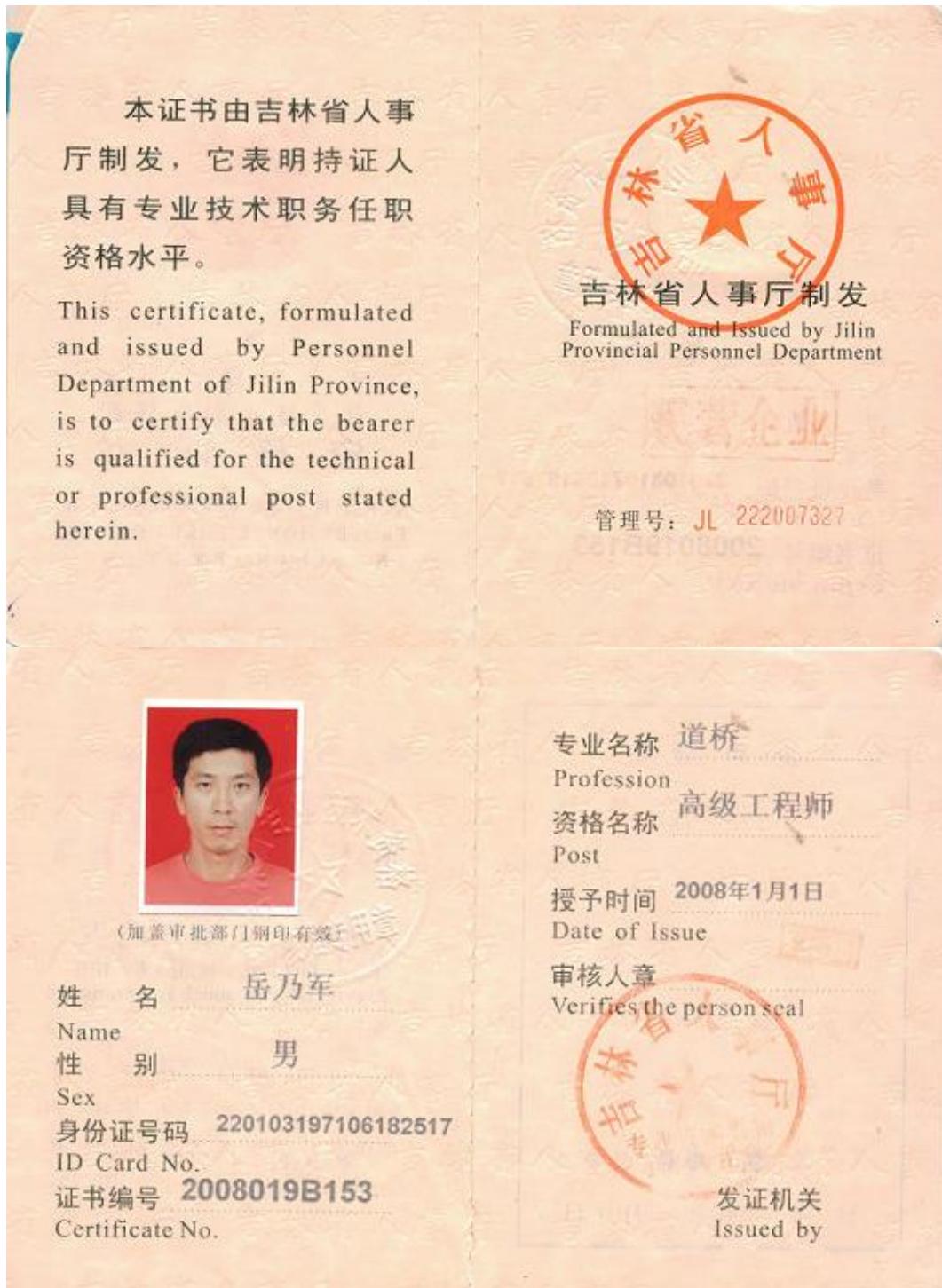


资格证





高级职称证





毕业证

毕业证书



学生 岳乃军 系 吉林省
长春市(县)人, 性别 男 生于
一九七一年四月十五日, 于一九九九年九月
至一九九三年七月在我院 路桥系
公路与城市道路工程专业 四年制本科
修业期满, 学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
绩合格, 准予毕业。

毕证字第 9311223号



一九九三年七月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岳乃军

社保电脑号：606091700

身份证号码：2201031971061825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247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2024	11	26247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51	11.8	2951	23.61	5.9
2024	12	26247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51	11.8	2951	23.61	5.9
2025	01	26247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51	11.8	2951	23.61	5.9
2025	02	26247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51	11.8	2951	23.61	5.9
2025	03	26247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51	11.8	2951	23.61	5.9
2025	04	26247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51	11.8	2951	23.61	5.9
2025	05	26247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51	11.8	2951	23.61	5.9
2025	06	26247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51	11.8	2951	23.61	5.9
2025	07	26247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51	11.8	2951	23.61	5.9
2025	08	26247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51	11.8	2951	23.61	5.9
2025	09	26247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51	11.8	2951	23.61	5.9
2025	10	26247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51	11.8	2951	23.61	5.9
2025	11	262475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51	11.8	2951	23.61	5.9
合计			10078.03	1748.88			4350.65	1740.26			435.13		130.00	106.93		76.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3cfb84a0bae）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62475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三、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市政

公用工程(不超过五项)

1、罗湖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第二阶段监理
中标通知书

283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440303201800640001001

标段名称: 罗湖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第二阶段监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 1802.258719万元

中标工期: 1508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庞成平

本工程于 2018-06-14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
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
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8-08-08



查验码: 3148928662985227

查验网址: www.szjsjy.com.cn



中行工程顾问
ZONHAN ENGINEERING CONSULTANT

金沙湾文旅配套工程（监理）



监理合同

工程编号:

饮用水入户 合同编号: 2018-002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罗湖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第二阶段项目监理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委托人: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局

受托人: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16年4月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局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罗湖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第二阶段项目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3. 工程规模：根据深圳市水务局第二阶段优质饮用水入户实施方案，第二阶段罗湖区计划改造小区数量为511个小区，共计约119280户居民。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工程等级：三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6. 工程概算投资额：142500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_____万元
7. 其它：_____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庞成平，身份证号码：140203197411282931，注册号：44003745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5.1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壹仟捌佰零贰万贰仟伍佰捌拾柒元壹角玖分（¥18022587.19）。

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	/	/	1716.436875	85.821844	/	/
项目管理	/	/	/	/	/	/	/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	/	/	/	/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18年05月15日 起至 2022年06月30日 止，总计 1508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18年05月15日 起至 2020年06月30日 止，共 778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20年07月01日 起至 2022年06月30日 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18.9.21。

2. 订立地点：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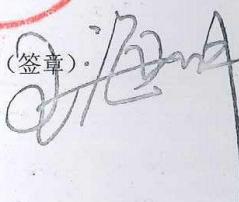
3. 本合同一式 10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5 份。

委托人：(盖章)

住所：

邮编：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盖章)

住所：深圳市福田深南大道特区报业大厦 28D

邮编：518009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上步支行

账号：4420150800052322534

电话：0755-83516318

传真：

电子邮箱：



的基础垫层、路基垫层、围墙、管井、管沟、挡土坡砌筑等指定工程部位，应该全面使用经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认定的绿色再生材料。受托人应对本工程使用绿色再生建材的情况实施监督，对承包人落实建筑废弃物减排与利用情况实施监督，若出现未按规定施工的情况，应当及时向委托人和建设主管部门报告。

9.4 监理酬金的计取与支付

9.4.1 监理酬金的计取与支付按照本条款执行。协议书中的“五、签约酬金”为暂定价；通用条件中的监理酬金相关条款、专用条件中的“5 酬金的计取与支付”、“第 27 条变更”、“6.2 变更”为不适用条款。

9.4.2 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监理服务酬金合计总金额（暂定价）为（大写）：壹仟捌佰零贰万贰仟伍佰捌拾柒元壹角玖分（¥18022587.19），其中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为（大写）：壹仟柒佰壹拾陆万肆仟叁佰陆拾捌元柒角伍分（¥17164368.75）、保修阶段监理服务酬金为（大写）：捌拾伍万捌仟贰佰壹拾捌元肆角肆分（¥858218.44）。监理服务总酬金包含受托人提供的施工阶段监理服务、保修阶段监理服务全部监理费。施工阶段监理酬金下浮率%，保修阶段监理酬金为施工阶段监理收费的5 %计取。合同生效且受托人管理人员及设备进场后，提出支付申请、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金额同预付款额度），及税务发票等，经承接项目审核后报委托人审批，委托人审批后支付。

9.4.3 监理酬金已包括了为完成本工程全部监理服务所需的劳务费、技术服务费、自备仪器设备的使用和管理费用、保险、税费和利润等。监理服务酬金结算款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联合发布的《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的规定计取，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结算价款以发改部门批准的投资概算额中受托人实际提供监理服务的相应部分工程建安工程费作为本工程施工阶段监理收费的计费额，用直线内插法确定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施工监理服务收费=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1-中标下浮率)；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高程调整系数；保修监理服务收费=施工监理服务收费×5%；监理酬金=施工监理服务收费+保修监理服务收费。其中专业调整系数为1，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为1，高程调整系数为1。最终监理酬金结算价以政府认定部门的审定价为准并不得超过发改部门批准的投资概算中的监理收费额。最终的施工阶段监理收费的计费额可能因监理服务内容变动出现调整，服务期内不因施工阶段



竣工验收报告（第一批）

深圳市市政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罗湖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第二阶段

(第一批)

建设单位：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验收日期：2022年10月25日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五份，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备案机关、质量监督站、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及参建单位主要负责人

工程名称	罗湖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第二阶段（第一批）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赵久青	开工证号	深罗水备[2018]08005
设计单位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车跃龙	合同造价	96253.01 万元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庞成平	开工日期	2018-10-28
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谢小龙	完工日期	2021-06-07
		技术负责人	杨建	验收日期	2022-10-25
勘察单位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赵学思	工程地点	罗湖区
质量监督机构	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工 程 规 模					
工 程 内 容	给水工程	1、土方工程：挖方 110728.14m ³ ,中粗砂回填 24652.95m ³ ,石粉渣回填:69028.21m ³ ,回填素土 8072.73m ³ 。 2、管道主体工程：管道砂垫层 12652.22m ³ ，管道铺设：埋地管道采用球墨铸铁给水管 DN100 管 36111.64m、DN150 管 29703.92m、DN200 管 10060.76m、DN80 管 32698.38m，爬墙管采用薄壁不锈钢管 DN20~DN200 共计约 1007258.6m。 3、附属构筑物：新建砖砌圆形立式闸阀井 994 座。 4、道路恢复：拆除混凝土路面 101449.53m ² ，恢复混凝土路面 101401.78m ² ，拆除和恢复 6%水泥稳定石粉渣基层 101401.78m ² ，拆除砖路面后恢复 23298.52m ² 。			



二、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立验收组，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组成各专业验收组。

1、验收组

组长（建设单位）	赵久青
组员	庞成平、谢小龙、车跃龙、赵学思、彭中意、魏华锐、杨建、张远臣

2、专业组（如有）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管道工程	赵久青	谢小龙、车跃龙、魏华锐
道路工程	庞成平	彭中意、赵学思、杨建、张远臣

（二）验收程序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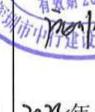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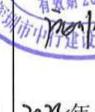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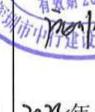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是■ 否□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标准情况；是■ 否□
- 3、验收组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验收资料；是■ 否□
- 4、各专业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形成各专业验收意见；是■ 否□
- 5、专业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是■ 否□



（三）工程质量验收情况汇总

专业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自评	监理单位评估	验收组评定
管道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三、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结论： 本工程于 2021 年 06 月 07 日完工，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及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相关技术标准，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验收组结论： 1、施工单位已按设计文件和施工合同要求，完成了全部建设任务。 2、本工程使用的管材、砂、石、水泥、钢筋等原材料已按规范要求见证送检，结果合格。 3、本项目划分为 1 个单位工程 252 个子单位工程，经施工单位自评，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复核，所有子单位工程质量合格，单位工程质量合格。 4、管道工程外观质量、道路工程外观质量、构筑物工程外观质量均评定为合格。 5、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6、竣工验收资料基本齐全。					
竣工验收组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					
<table border="1"> <tr> <td>建设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td> <td>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有 效 期：2025.04.28</td> <td>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td> <td>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td> <td>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td> </tr> </table> 	建设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有 效 期：2025.04.28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有 效 期：2025.04.28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四、验收（专业）人员签名



竣工验收报告（第二批）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罗湖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第二阶段（第二批）

建设单位（公章）：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竣工验收日期：2022年12月9日

发出日期：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罗湖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第二阶段 (第二批)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103个小区	工程造价 (万元)	44469.78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19年12月19日
施工许可证号	罗建施函第【2019】047号	竣工日期	2022年11月2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总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太科检测有限公司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2021年12月30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 规定的其他 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齐全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齐全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验收组结论： 1、施工单位已按设计文件和施工合同要求，完成了全部建设任务。 2、本工程使用的管材、砂、石、水泥、钢筋等原材料已按规范要求见证送检，结果合格。 3、本项目划分为1个单位工程100个子单位工程，经施工单位自评，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复核，所有子单位工程质量合格，单位工程质量合格。 4、管道工程外观质量、道路工程外观质量、构筑物工程外观质量均评定合格。 5、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6、竣工验收资料齐全。	
	竣工验收组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已按合同约定完成所有施工内容。
	设备安装	无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日期：2022年12月9日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完成日期：2022年12月9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至 2022 年 12 月 日
		至 2023 年 06 月 日



2、深汕特别合作区汕美生态谷开发、建设和运营 PPP 项目监理 中标通知书

防伪码：7697110286179212 216

中 标 通 知 书
编号: 20151231005C

工程编号: 4403002015049001
工程名称: 深汕特别合作区汕美生态文化谷开发、建设和运营PPP项目(监理) (重新招标)
建设单位: 深汕特别合作区管理委员会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开标时间: 2015-11-17
中标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 标 价: [人民币] 749.515200万元
(大写:柒佰肆拾玖万伍仟壹佰伍拾贰元)

中标工期: 1460日历天

项目经理 (总监): 岳乃军 资格证书号: 00049708

本工程于 2015年11月17日15时00分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
四开标室 公开开标, 经评定并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_____ 日前按照
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 监理合同, 签订
合同的地点为: _____。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业务专用章(2)

招标人(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2015年12月31日

本中标通知书, 作为中标的唯一凭证, 请妥善保管, 遗失不补!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制



监理合同

中监合 2016-09

工程编号 : 4403002015049

合同编号 : SSHZQ-SMST-002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深汕特别合作区汕美生态文化谷

工程名称 : 开发、建设和运营 PPP 项目监理

工程地点 : 深汕特别合作区

委托人 : 深汕特别合作区管理委员会

监理人 : 深圳市中行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汕特别合作区管理委员会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中行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深汕特别合作区汕美生态文化谷开发、建设和运营 PPP 项目监理；
2. 工程地点：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赤石、小漠、鲘门片区；
3. 工程规模：包含车行道、绿道、滨海栈道等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及特色主题园建设等。具体监理项目为《深汕特别合作区汕美生态文化谷开发、建设和运营 PPP 项目合同》（合同编号 SSHZQ-SMST-001）中约定的开发、建设和运营项目；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暂定价 53000 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
4. 专用条款；
5. 通用条款；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岳乃军，身份证号码：220103710618251，注册号：44005717。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柒佰肆拾玖万伍仟壹佰伍拾贰元）（¥7495152）。包括：

酬金名称	酬金细目名称	占比	签约金额（万元）	是否为固定价格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A)	小计(A)	/	713.824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施工阶段监理基本酬金(A1)	80%	571.0592	/
	施工阶段监理绩效酬金(A2)	20%	142.7648	/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B)	/	/	35.6912	/

说明：签约酬金=A+B，A1=A*80%，A2=A*20%，B=A*5%*保修工程量调整系数。



鉴于本项目概算尚未批复，监理费及其计费基数均为暂定价，最终以概算批复对应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费重新核算监理费。

六、期限

1. 施工阶段监理期限：预计 24 个月，自 2015年11月01日 始，至 2017年10月31日 止。

2.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按国家《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的保修期限。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支付酬金。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0 份，委托人 7 份，监理人 3 份。

九、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6年01月19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汕特别合作区（海丰县鹅埠镇）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托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邮政编码：



监 理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邮政编码：
深圳市中行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44201508000052522534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上步支行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验—23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深汕特别合作区油美生态文化谷项目工程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油美生态建设有限公司竣工日期: 2021年7月18日发出日期: 2021年7月18日



工程名称	深汕特别合作区汕美生态文化谷项目 工程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道路 桥梁长度等)	车行道：23km、绿道23km、桥梁6座 、驿站4座、绿化：325126m ² 等	工程造价 (万元)	49000万元
结构类型	道路、桥梁	开工日期	2016-5-10
施工许可证号	441505201604280218	监督登记号	
监督单位		总承包单位	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汕美生态建设 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土建)	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设备安装)	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精恒工程检验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省建材产品质量检验中心
工程检测单位		其他主要参见 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市政验-17	合格
规划验收合格证			
环保验收认可文件			
消防验收意见书			
燃气验收合格证			
电梯准用证			
工程竣工 档案认可书			



工程完成情况	本工程基本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情况	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因业主方总规、征地、拆迁等原因造成绿道未完全贯通
对设计、勘察、施工、监理单位的评价	<p>1. 设计单位各专业设计人员能严格按设计规范及执行强制性标准进行设计，对审查机构在施工图审查报告中提出的整改意见落实到施工图中，设计对设计变更及技术核定等在现场进行复核后进行变更，对工程实体验收中能按设计施工图的要求进行全面把关。 2. 勘察的实物质量与勘察报告相符，勘察的内容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勘察单位的行为合法，我方予以认可。 3. 施工单位能按设计文件、现行的验收规范要求，认真施工，该项目工程在资料和实体未存在质量问题和违反强制性标准要求，同时能按合同和设计文件规定内容进行落实。 4. 能严格按照设计文件和合同内容约定结合现行验收规范及强制性标准，跟踪监督管理，在本工程中未出现质量事故，同时监理的行为规范，我方予以认可。</p>
建设单位意见	<p>工程竣工验收结论：该项目工程同意交付使用。</p> <p>工程项目负责人：(打印) 邓思宇 签名: </p> <p>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打印) 黄春青 签名: </p> <p>年 月 日 (公章) </p>



3、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监理）
中标通知书

240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020163690004001

标段名称：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新区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中行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736.22万元

中标工期：1568

项目经理(总监)：李正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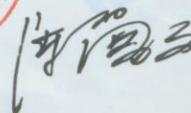
本工程于 2017-02-20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
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
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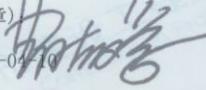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7-02-20

验证码：8309919690207766

查验网址：www.szjsjy.com.cn



监理合同

副 本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光建监理【2017】27号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
(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监理)

工程地点: 光明新区委托人: 深圳市光明新区建设管理服务中心受托人: 深圳市中行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16年4月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光明新区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中行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监理）

2. 工程地点：光明新区

3. 工程规模：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范围为茅洲河干流区域、新陂头河及楼村水部分河段，主要建设内容为河道景观工程。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工程等级：二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李正龙，身份证号码：430521197001042853，注册号：44015100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人民币柒佰叁拾陆万贰仟贰佰元整（¥ 7362200.00）。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万元）	勘察阶段（万元）	设计阶段（万元）	施工阶段（万元）	保修阶段（万元）	设备监造（万元）	其他服务（万元）
工程监理	/	/	109.36	597.01	29.85	/	/
项目管理	/	/	/	/	/	/	/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	/	/	/	/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17 年 03 月 16 日起至 2021 年 06 月 30 日止，总计 1568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 2017 年 03 月 16 日起至 2018 年 06 月 30 日止，共 472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17 年 03 月 16 日起至 2019 年 06 月 30 日止，共 837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19 年 07 月 01 日起至 2021 年 06 月 30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17 年 7 月 4 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新区。

3. 本合同一式 14 份，其中正本 2 份，副本 12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5 份，其余 4 份用于办理施工许可。

委托人：深圳市光明新区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盖章）
 合同专用章
 住所：光明新区光明大道旁
 邮编：/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0755-88211738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深圳市中行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盖章）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圳特区报业大厦 28D
 邮编：518009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上步支行
 账号：44201508000052522534
 电话：0755-83516318
 传真：0755-83515633
 电子邮箱：/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
(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验收日期：2023年9月25日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工程规模	全长约 14.6km	工程造价(万元)	40103.0887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工程用途	
施工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8年10月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代建单位			
勘查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B144002073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A144002073
施工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CYLZ-粤-0054·壹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244006384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二、 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陈龙江
副组长	李正龙
组 员	黄振伟、陈鹏、孙建华、罗霄、李伟、钟震宇、徐向明、张银、颜禄、高净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园建组	陈龙江	罗霄、高净
机电组	李正龙	黄振伟、陈鹏
绿化组	徐向明	颜禄、李伟
资料组	孙建华	张银、钟震宇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本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经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对本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质量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工程质量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工程材料符合施工规范和设计要求，竣工资料真实、齐全，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工程，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2013年 9月 25日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中行工程顾问
ZONHAN ENGINEERING CONSULTANT

金沙湾文旅配套工程（监理）



4、航城街道 2018 年“双宜小村”建设工程（一期）（监理） 监理合同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航城街道 2018 年“双宜小村”建设工程（一期）（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

委托人：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受托人：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航城街道 2018 年“双宜小村”建设工程（一期）（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

3. 工程规模：本项目占地总面积 101.44 万平方米，包含后瑞新村、后瑞北区、新瑞一区、新瑞二区、新瑞三区、新瑞南区、钟屋村、三围村、草围新村、草围旧村等 10 个城中村，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消防安全治理、用电安全治理、燃气安全治理、弱电管线治理、环境卫生治理、市容秩序治理、交通秩序治理等工程（扣除有线电视迁改部分）。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工程等级：II

5. 投资性质：政府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约 38926.92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31530.301085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汤小蔚，身份证号码：420203196712283754，注册号：44004700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伍佰柒拾万零叁仟叁佰元整（¥570.33 万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	/	/	543.17	27.16	/	/
项目管理	/	/	/	/	/	/	/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	/	/	/	/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总计____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共____日历天（以开工令为准）；
5. 保修阶段：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共____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____2019.3.21____。
2. 订立地点：_____。
3. 本合同一式拾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伍份。

委托人：(盖章)
 住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王林海 钟凯

受托人：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特区报业大厦 28D
 邮编：518009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上步支行
 账号：44201508000052522534
 电话：0755-83516318
 传真：
 电子邮箱：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航城街道2018年“双宜小村”建设工程（一期）

验收日期：2021年8月27日

建设单位：（章）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航城街道2018年“双宜小村”建设工程（一期）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
工程规模	项目占地总面积101.44万平方米	工程造价（万元）	28365.504202元
结构类型	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用途	达标城中村
施工许可证证号	/	开工日期	2019年03月25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B144055545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华晟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D144046253
	/		/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144006387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9014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杨闽鲲、周小波
副组长	肖玉泉、邱凯、周业智、陈志坚
组员	张华清、王成、刘思佳、汤小蔚、张和平、黄建平、陈振宇、林洋桂、陈楚荣、林宝才、范镇鸿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杨闽鲲、周小波	张华清、汤小蔚、黄建平、陈振宇
交通设施工程	杨闽鲲、周小波	张华清、汤小蔚、黄建平、陈振宇
优质饮用水工程	肖玉泉、邱凯	王成、张和平、林洋桂、陈楚荣
通信管道工程	肖玉泉、邱凯	王成、张和平、林洋桂、陈楚荣
燃气管道工程	邱凯、周业智	王成、张和平、林宝才、范镇鸿
路灯照明工程	陈志坚、周业智	刘思佳、张和平、林宝才、范镇鸿
景观园建工程	陈志坚、周业智	刘思佳、张和平、林宝才、范镇鸿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员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由深圳市华晟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建的航城街道2018年“双宜小村”建设工程（一期），已按施工合同及设计图纸要求完成各分部分项工作。经各参建单位组成的验收小组审查工程档案资料、实地查验工程质量情况后形成一致验收意见如下：本工程质量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要求；符合我国现行工程建设标准要求；符合设计文件要求；符合施工合同要求；施工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已按要求整理、收集齐全；主要建筑材料质控资料齐全；各分部工程质量评定合格；实测实量各分部工程合格；检查结论为合格标准。

综上所述，本工程竣工验收结论为合格工程。

验收日期：2021 年 8 月 27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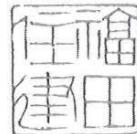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汤小蔚 注册号 44004700 有效期 2022.04.15	黄建平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151530182(00) 市政 公路 机电 项目负责人 2018.10.11 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5、2018年福田区城中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监理）I标段
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



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Futian District Housing & Construction Bureau
**《2018年福田区城中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
(监理) I标段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补充协议**



建设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代建单位：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月 日



《2018 年福田区城中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监理） I 标段建设工程监理合同》补充协议

甲方（建设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乙方（代建单位）：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丙方（监理单位）：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鉴于：

1、甲方与万科企业股份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签订了《渔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项目委托代建合同》、《田面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项目委托代建合同》、《下梅林村（南片区）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项目委托代建合同》、《下沙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项目委托代建合同》、《沙嘴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项目委托代建合同》（以下简称“原代建合同”）。

2、根据区长工作会议纪要-2018 年福田区固定资产投资暨重大项目建设总指挥部第一次会议纪要，会议原则同意了万科集团授权其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万科房地产有限公司全权负责福田区城中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作，其他单位涉及类似情况的可以参照执行。

3、甲方与丙方于 2018 年 6 月签订了《渔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合同》、《田面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合同》、《下梅林村（南片区）环境综



合整治提升工程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合同》、《下沙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合同》、《沙嘴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合同》（以下简称“原监理合同”）。

经甲、乙、丙三方当事人协商一致，为保证监理工作顺利进行，现就监理服务费用支付方式等相关事项补充签订本协议。

一、资金监管账户

1、甲方、乙方及监管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于2018年3月签订了《下梅林村（南片区）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代建项目资金监管服务协议》、《下沙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代建项目资金监管服务协议》，并以乙方名义在监管银行开立了资金监管账户，专用于项目建设资金支付（含监理服务费）。

下梅林村（南片区）监管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账号：30205560000002

银行名称：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总行营业部）

下沙村监管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账号：30205560000001

银行名称：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总行营业部）

2、甲方、乙方及监管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于2018年3月签订了《沙嘴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



程代建项目资金监管服务协议》、《渔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代建项目资金监管服务协议》、《田面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代建项目资金监管服务协议》，并以乙方名义在监管银行开立了资金监管账户，专用于项目建设资金支付（含监理服务费）。

沙嘴村监管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账 号：44250100015600000755-0003

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金地支行

田面村监管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账 号：44250100015600000755-0004

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金地支行

渔农村监管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账 号：44250100010500001541-0002

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红荔支行

二、资金拨付

1、项目的监理酬金由丙方向乙方提交申请，乙方收到丙方提供的相关付款资料后，及时对资料进行审核，并报送给甲方。经甲方进行审批，完成审批后将建设资金转入银行监管账户，再由乙方从银行监管账户支付给丙方。乙方在甲方建设资金转



入银行监管账户后 30 个工作日内向丙方支付监理酬金，丙方应在乙方每次款项支付前开具同等金额的合法发票及相应付款资料递交乙方，否则乙方有权迟延付款。

2、根据甲方、丙方签订的原监理合同中约定的监理酬金、付款方式及比例进行支付，具体如下：

2.1.1 渔农村监理酬金：人民币 53,823.00 元整，其中：(1) 施工阶段服务酬金：51,260.00 元整；(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2,563.00 元整。

2.1.2 田面村监理酬金：人民币 415,632.00 元整，其中：
(1) 施工阶段服务酬金：395,840.00 元整；(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19,792.00 元整。

2.1.3 下梅林村（南片区）监理酬金：人民币 345,156.00 元整，其中：(1) 施工阶段服务酬金：328,720.00 元整；(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16,436.00 元整。

2.1.4 下沙村监理酬金：人民币 2,493,498.00 元整，其中：
(1) 施工阶段服务酬金：2,374,760.00 元整；(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118,738.00 元整。

2.1.5 沙嘴村监理酬金：人民币 755,643.00 元整，其中：
(1) 施工阶段服务酬金：719,660.00 元整；(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35,983.00 元整。

2.2 监理酬金最终以甲方委托的专业咨询单位审定的工程结算价为计费基础计算，监理酬金不因工程建设工期推迟或延



误导致监理期限延长而作任何调整。如监理酬金结算价未超过监理中标通知书的中标价总额，则乙方向丙方支付的实际监理酬金总额将以甲方委托的专业咨询单位审定价为准予以支付。监理酬金结算价超过监理中标通知书的中标价总额，则乙方向丙方支付的实际监理酬金总额将以监理中标通知书的中标价总额为准予以支付。

2.3 监理酬金进度款根据项目施工进度款实际支付比例支付。进度款支付至合同价 85%时暂停支付，工程结算经区审计局（或甲方委托的专业咨询单位）审定后，付至监理酬金的 90%，保修期满后支付至监理酬金的 95%，其余款项待工程竣工决算审计后根据决算审定结果付清。

2.4 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根据工程的特点及使用功能的要求，可能会取消或变更图纸中某些项目，丙方应积极配合完成相关工作，丙方同意接受并继续履行合同且不提任何索赔要求，增加或减小变更的监理酬金依合同条款进行结算。

2.5 因受财政拨款程序控制，甲方完成各项审批手续即视为甲方完成了相应的付款义务。审批导致支付时间延长时，不视为甲方违约，亦不视为乙方违约，丙方应继续履行监理合同义务，未经允许不得停止工作，且应自行解决由此引起的劳务、材料、设备、资金等一切纠纷，承担因此而发生的相应费用。

三、法律责任

如因丙方原因导致甲方或乙方损失的，或导致甲方或乙方



向第三方承担任何赔偿责任的，丙方应予赔偿，甲方或乙方（受损失的一方）均有权直接向丙方追索，甲方及乙方应给予对方全面配合、协助。

四、其他

1、本协议与原监理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同一事项与原监理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本协议为准，未涉及事宜，仍按照原监理合同执行。

2、本协议一式壹拾贰份，各方各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签章页)

甲方（建设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民路123号区委大楼27层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代建单位）：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皇岗路5003号万科大厦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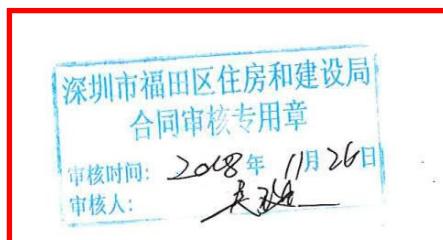
日期： 年 月 日

丙方（监理单位）：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深圳特区报业大厦28D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第 7 页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 沙嘴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

验收日期: 2022年6月8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沙嘴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沙嘴村
工程规模	整治的范围主要包含：外立面、店招整治工程；幼儿园整治工程；道路整治工程；给排水构筑物整治工程；通信及城市照明系统整治工程及其他相关配套工程	工程造价 (万元)	4098. 031895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工程用途	市政公用
施工许可证证号	深福建施函【2018】9号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18043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中机十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鹏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A111004357

D144025341

E144006387

19018



二、工程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成立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李争辉
副组长	万泽民、张泽、岳乃军、王达春、黄培新
组员	祁国锐、曾勇、李姐、黄剑锋、赵帅帅、陈政毅、黄勇华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 员
装饰装修工程	李争辉	祁国锐、黄培新、黄勇华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万泽民	张泽、曾勇、黄剑锋
通信工程	岳乃军	王达春、赵帅帅
资料核查组	李姐	陈政毅
道路工程	万泽民	张泽、曾勇、黄剑锋
主体结构（幼儿园）	李争辉	祁国锐、黄培新、黄勇华
城市照明工程	岳乃军	王达春、赵帅帅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员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五、工程验收结论

验收结论：

- 一、该工程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目内容；
- 二、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 三、质量合格、工程档案资料完整；
- 四、经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中机十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共同验收，一致评定观感一般、单位工程质量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姓名：44005717 注册号：44005717 有效期：2025.05.07 	项目负责人 姓名：14060305244(00) 注册号：14060305244(00) 有效期：2011.03.09 	项目负责人：民共 项目负责人：建筑师 姓名：黄国新 注册号：11442028030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



市政备-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下梅林村(南片区)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

验收日期: 2020年4月27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下梅林村（南片区）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下梅林村（南片区）
工程规模	梅富村、布尾村、新狮村小区，占地面积100361平米，共471栋，343栋消防整治；54栋外立面刷新；74栋店面翻修	工程造价（万元）	1908.518082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工程用途	市政公用
施工许可证证号	深福建施函【2018】8号	开工日期	2018年5月1日
监督单位	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18044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资质证号	/
设计单位	中机十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A111004357
施工单位	深圳市鹏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D144025341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144006387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19018



二、工程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赵俭
副组长	何东、王达春、岳乃军、钱秦林、黄剑锋、黄培新
组员	祁国锐、曾勇、李姐、廖碧娟、廉志英、张驰原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岳乃军	张驰原、廉志英、黄剑锋、何东
给排水工程	赵俭	祁国锐、曾勇、钱秦林、黄培新
资料核查组	廖碧娟	廉志英、李姐
道路工程		
交通工程		
电力工程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五、工程验收结论

验收结论：

- 一、该工程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目内容；
- 二、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 三、质量合格、工程档案资料完整；
- 四、经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中机十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共同验收，一致评定观感一般、单位工程质量合格。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黄培新 注册号：1100435-030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				



市政备-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渔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

验收日期: 2019年1月22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渔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渔农村
工程规模	道路总长度500米，路面宽度5米、消防主管500米，室内消防管1200米	工程造价 (万元)	268.076921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	工程用途	市政公用
施工许可证证号	深福建施函【2018】10号	开工日期	2018年5月1日
监督单位	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18041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资质证号	/
设计单位	深圳市都市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9644000316
施工单位	深圳市鹏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D144025341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144006387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广玉源工程技术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9081



二、工程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孟繁博
副组长	侯宏平、符永侠、张明德、胡东林
组员	祁国锐、肖杨、曾勇、李姐、易龙、周志玲、李俊辉、李湛玉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侯宏平	李俊辉、肖杨、易龙
给排水工程	孟繁博	李湛玉、祁国锐、曾勇
资料核查组	周志玲	易龙、李姐
交通工程		
电力工程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员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五、工程验收结论

验收结论：

- 一、该工程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目内容；
- 二、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 三、质量合格、工程档案资料完整；
- 四、经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都市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共同验收，一致评定观感一般、单位工程质量合格。

验收日期：2019年1月2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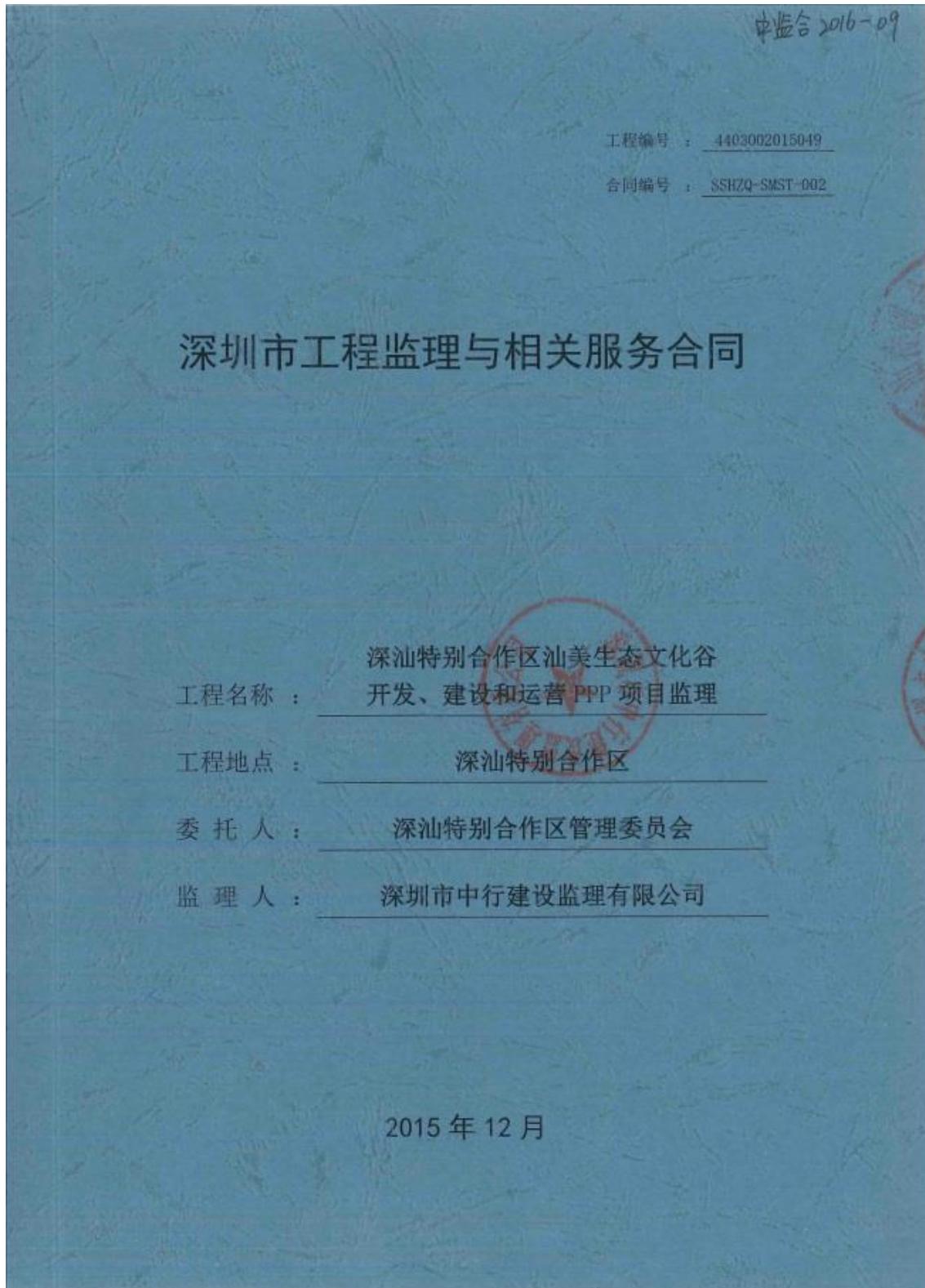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四、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 同类工程(业绩类)

别:市政公用工程(不超过五项)

1、深汕特别合作区汕美生态谷开发、建设和运营 PPP 项目监理
监理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汕特别合作区管理委员会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中行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深汕特别合作区汕美生态文化谷开发、建设和运营 PPP 项目监理；

2. 工程地点：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赤石、小漠、鲘门片区；

3. 工程规模：包含车行道、绿道、滨海栈道等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及特色主题园建设等。具体监理项目为《深汕特别合作区汕美生态文化谷开发、建设和运营 PPP 项目合同》（合同编号 SSHZQ-SMST-001）中约定的开发、建设和运营项目；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暂定价 53000 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
4. 专用条款；
5. 通用条款；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岳乃军，身份证号码：220103710618251，注册号：44005717。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柒佰肆拾玖万伍仟壹佰伍拾贰元）（¥7495152）。包括：

酬金名称	酬金细目名称	占比	签约金额（万元）	是否为固定价格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A)	小计(A)	/	713.824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施工阶段监理基本酬金(A1)	80%	571.0592	/
	施工阶段监理绩效酬金(A2)	20%	142.7648	/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B)	/	/	35.6912	/

说明：签约酬金=A+B，A1=A*80%，A2=A*20%，B=A*5%*保修工程量调整系数。



鉴于本项目概算尚未批复，监理费及其计费基数均为暂定价，最终以概算批复对应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费重新核算监理费。

六、期限

1. 施工阶段监理期限：预计 24 个月，自 2015年11月01日 始，至 2017年10月31日 止。

2.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按国家《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的保修期限。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支付酬金。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0 份，委托人 7 份，监理人 3 份。

九、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6年01月19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汕特别合作区（海丰县鹅埠镇）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托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监 理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深圳市中行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44201508000052522534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上步支行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验—23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深汕特别合作区油美生态文化谷项目工程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油美生态建设有限公司竣工日期: 2021年7月18日发出日期: 2021年7月18日



工程名称	深汕特别合作区汕美生态文化谷项目 工程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道路 桥梁长度等)	车行道：23km、绿道23km、桥梁6座 、驿站4座、绿化：325126m ² 等	工程造价 (万元)	49000万元
结构类型	道路、桥梁	开工日期	2016-5-10
施工许可证号	441505201604280218	监督登记号	
监督单位		总承包单位	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汕美生态建设 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土建)	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设备安装)	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精恒工程检验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省建材产品质量检验中心
工程检测单位		其他主要参见 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市政验-17	合格
规划验收合格证			
环保验收认可文件			
消防验收意见书			
燃气验收合格证			
电梯准用证			
工程竣工 档案认可书			



工程完成情况	本工程基本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情况	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因业主方总规、征地、拆迁等原因造成绿道未完全贯通
对设计、勘察、施工、监理单位的评价	<p>1. 设计单位各专业设计人员能严格按设计规范及执行强制性标准进行设计，对审查机构在施工图审查报告中提出的整改意见落实到施工图中，设计对设计变更及技术核定等在现场进行复核后进行变更，对工程实体验收中能按设计施工图的要求进行全面把关。</p> <p>2. 勘察的实物质量与勘察报告相符，勘察的内容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勘察单位的行为合法，我方予以认可。</p> <p>3. 施工单位能按设计文件、现行的验收规范要求，认真施工，该项目工程在资料和实体未存在质量问题和违反强制性标准要求，同时能按合同和设计文件规定内容进行落实。</p> <p>4. 能严格按照设计文件和合同内容约定结合现行验收规范及强制性标准，跟踪监督管理，在本工程中未出现质量事故，同时监理的行为规范，我方予以认可。</p>
建设单位意见	<p>工程竣工验收结论：该项目工程同意交付使用。</p> <p>工程项目负责人：(打印) 邓思宇 签名: </p> <p>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打印) 黄春青 签名: </p> <p>年 月 日 (公章) </p>



2、龙华二线拓展区龙塘二路（向荣路-景龙南路）、景龙南路（民益路-民塘路）、民悦南路（景龙南路-大洋西街）工程（监理）
监理合同

中监合2014-136
正本

工程编号：44031020140156001
深龙华建管会
合同编号：[2014]监理-19

深圳市工程建设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龙华二线拓展区龙塘二路（向荣路—景龙南路）、景龙南路（民益路—民塘路）、民悦南路（景龙南路—大洋西街）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新区

委托人：深圳市龙华新区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监理人：深圳市中行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龙华新区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中行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龙华二线拓展区龙塘二路（向荣路—景龙南路）、景龙南路（民益路—民塘路）、民悦南路（景龙南路—大洋西街）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新区

3. 工程规模：本工程位于民治办事处，其中龙塘二路（向荣路—景龙南路）长约 779 米，红线宽 15 米，双向 2 车道，属城市支路；景龙南路（民益路—民塘路）长约 1457 米，红线宽 30 米，双向 4 车道，属城市次干道；民悦南路（景龙南路—大洋西街）长约 538 米，红线宽 16 米，双向 2 车道，属城市支路。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绿化工程、交通疏解、水土保持、电力、通信及管线迁改工程等。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二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5309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4735.65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7.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1. 房屋建筑工程： /

2. 市政公用工程：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绿化工程、交通疏解、水土保持、电力、通信及管线迁改工程等施工及保修阶段的工程监理。

3. 其他工程： /

五、工程监理服务期限

1. 施工阶段自 2014年11月25日起至2015年12月29日止，共400日历天；（以开工令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准）

2. 保修阶段自 2015年12月30日起至2017年12月30日止，共730日历天；（以工程通过竣工验收的日期为准）

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20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各阶段监理服务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壹佰贰拾万零玖仟壹佰叁拾玖元整（¥1209139.00）。其中：

1、施工阶段：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联合发布《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规定，本次招标部分的监理服务收费的计费额暂按建安工程费4735.65万元计取，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0，高程调整系数1.0，专业调整系数1.0，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暂定为115,1561万元。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的最终计费额以审计部门审定的施工结算价（不含）为准，监理服务酬金不因工期、政策的变化而调整。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由基本费用（占80%）和绩效费用（占20%）组成。基本费用根据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乘以80%确定；监理人应得的绩效费用根据监理人的合同履约评价得分，按下列方法确定：

$$\text{绩效费用} = (\text{履约评价得分}-80) / 20 \times \text{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 \times 20\%$$

履约评价得分在80分以下，实际绩效费用为零；履约评价得分在60分以下，履约不合格，委托人将报请主管部门对监理人作不良行为记录，并拒绝监理人2年内参加委托人的其他工程投标。

最终结算价格需接受龙华新区审计部门的审计，并以其审计结论为准。

2、保修阶段：按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的5%计取，保修阶段监理服务费暂定为



5.7578 万元。

最终结算价格需接受龙华新区审计部门的审计，并以其审计结论为准。

七、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肖孝辉，身份证号码：430421197904134630，注册号：44011436

八、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酬金。

九、其他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八份，双方各执四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深圳市龙华新区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上步支行
账号：4420 1508 0000 5252 2534
住所：深圳市龙华新区梅龙大道 98 号国鸿工业区 3 栋 4-5 层
邮编：518109
电话：

传真：0755-83515633
电子邮箱：zhonghangjl@126.com
合同订立时间：年 月 日

监理人：深圳市中行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上步支行
账号：4420 1508 0000 5252 2534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深圳特区报业大厦 28D
邮编：518100
电话：0755-83510877
传真：0755-83515633
电子邮箱：zhonghangjl@126.com
合同订立时间：年 月 日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龙华二线拓展区民悦南路（大洋西街-龙塘新村）
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竣工验收日期：2024年12月23日

发出日期：2024年1月23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龙华二线拓展区民悦南路（大洋西街-龙塘新村）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大洋西街北侧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设计范围全长约61.235m，本次实施范围道路长度为87.733m	工程造价（万元）	191.66353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沥青路面)	开工日期	2024年8月28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4年12月23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深集信建设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中深集信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中深集信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中贺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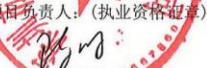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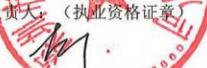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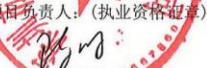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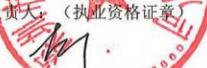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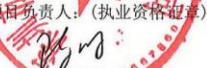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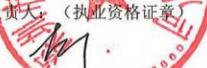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附有关证明文件

中行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已完成了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工程质量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竣工资料齐全，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一致评定为合格工程，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要求，质量为合格工程。												
	设备安装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要求，质量为合格工程。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table border="1"> <tr> <td>建设单位</td> <td>监理单位</td> <td>施工单位</td> </tr> <tr> <td>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2月23日 </td> <td>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12月23日 </td> <td>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12月23日 </td> </tr> <tr> <td>勘察单位</td> <td>设计单位</td> <td></td> </tr> <tr> <td>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12月23日 </td> <td>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12月23日 </td> <td>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12月23日 </td> </tr> </table>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2月23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12月2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12月23日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12月2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12月2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12月23日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2月23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12月2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12月23日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12月2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12月2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12月23日												



中行工程顾问
ZONHAN ENGINEERING CONSULTANT

金沙湾文旅配套工程（监理）



3、坪山区江岭社区长守村进村道路提升工程 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SPJG-SG-JL-2023-36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坪山区江岭社区长守村进村道路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坪山区

委托人：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受托人：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0MB2C47620R

法定代表人：曹海涛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金牛西路8号荣德大厦8、9楼

受托人（乙方）：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046212

法定代表人：郑学军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深圳特区报业大厦28D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坪山区江铃社区长守村进村道路提升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2. 工程地点：坪山区

3. 工程规模：本工程起于南坪三期与江岭路交叉口，东至长守村内，包括村内主要已硬化道路。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黑化长守村道路总长度约2900米，红线宽度7-2米不等，总面积约30000平方米，综合经济指标约200元/平方米。以及打造道路两旁绿化，栽植具有岭南特色的树木花卉，设置文化景观，总面积约15800平方米，综合经济指标约1000元/平方米。建安费约1700万元。

招标（委托）范围：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监理。

4. 工程类别：市政 工程等级：Ⅱ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根据立项文件，委托部分工程投资额为：1700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3.补充条款；
 - 4.专用条款；
 - 5.通用条款；
 - 6.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 7.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岳乃军，身份证号码：220103197106182517，联系电话：
13600435173，注册号：44005717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根据乙方报价，下浮率为 24%，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
叁拾柒万肆仟贰佰陆拾贰元整（¥374262.00 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35.644	1.7822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实际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移交证书签发之日起贰年期满止，
总计760日历天。服务期限届满，但项目尚未通过验收并获取移交证书的，则监理服务期限
顺延至获取移交证书为止，且监理服务费用不因服务期限的延迟而调整；若通过验收的期限
在保修期内，则服务期限至保修期满。其中：

- 1.决策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 2.勘察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 3.设计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 4.施工阶段：自实际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移交证书签发之日止，共30日历天；
- 5.保修阶段：自工程移交证书签发之日起至贰年期满止，共730日历天；
- 6.设备监造：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 7.其他服务：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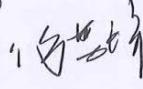
1. 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3. 本合同一式拾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本合同生效。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坪山区江岭社区长守村进村道路提升工程监理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承包人：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4440300MB2C47620R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046212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金牛西路8号 贝壳湾国际中心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深圳
号荣德大厦8-9层 特区报业大厦28D
邮政编码：518118 邮政编码：518009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经办人：康京涛
电话： 电话：13602653741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2023-11-08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江岭社区长岭村进村道路提升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8月20日

发出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江岭社区长守村进村道路提升工程 (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进村道路长 1.573km，村道一长 0.967km，村道二长 0.225km，村道三长 0.233km，村道四长 0.174km	工程造价（万元）	680.97
结构类型	沥青混凝土路面	开工日期	2024年7月8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4年8月30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特区建工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天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太科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10	验收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 规定 的其他 验收文 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年 月 日	/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报告	年 月 日	市政管-4	同意验收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5	符合要求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6	符合要求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7	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保修书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8	符合要求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p>根据参建各方合同约定的内容，工程设计、勘察、施工、监理等均按要求的项目完成任务，达到合同的质量等级要求，在本工程设计、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规范及各相关规定要求。施工技术、质量保证资料、施工管理及建筑材料、构配件和设备的出厂检验报告等档案资料齐全有效。</p>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p>1、土建所有的原材料、构配件，如钢筋、水泥、商品混凝土等主要材料执行进场的有关规定，出厂合格证书及检(试)验报告、质量证明齐全； 2、进场后按施工规范有关规定进行见证取样、送检，材料试验合格后方可使用。 3、原材料、构配件及设备的质量控制情况均符合设计要求及施工规范、标准要求。 4、土建工程技术资料基本齐全，符合技术档案资料收集整理、归档的要求，单位工程综合评为合格。</p>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设备安装	<p>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p>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p>无</p>  <p>(公章) 郑海波 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30日</p>
	监理单位	 <p>(公章) 中国建设监理协会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有效期 2025.05.07 注册号：44030000000000000000</p>
	施工单位	 <p>(公章) 郑海波 项目负责人：彭捷业 执业资格证章 粤 2442022202302133(00) 市政 2026.02.2024年8月30日</p>
	分包单位	 <p>(公章) 郑海波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8月30日</p>
	设计单位	 <p>(公章) 郑海波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8月30日</p>
	勘察单位	 <p>(公章) 郑海波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8月30日</p>



4、2018年福田区城中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监理）I标段建设工程监理（下梅林村（南片区）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沙嘴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
监理合同

下梅林
福田

合同编号：



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Futian District Housing & Construction Bureau

《2018年福田区城中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
(监理) I标段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补充协议



建设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代建单位：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月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0MB2C47620R

法定代表人：曹海涛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金牛西路8号荣德大厦8、9楼

受托人（乙方）：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046212

法定代表人：郑学军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深圳特区报业大厦28D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坪山区江铃社区长守村进村道路提升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2. 工程地点：坪山区

3. 工程规模：本工程起于南坪三期与江岭路交叉口，东至长守村内，包括村内主要已硬化道路。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黑化长守村道路总长度约2900米，红线宽度7-2米不等，总面积约30000平方米，综合经济指标约200元/平方米。以及打造道路两旁绿化，栽植具有岭南特色的树木花卉，设置文化景观，总面积约15800平方米，综合经济指标约1000元/平方米。建安费约1700万元。

招标（委托）范围：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监理。

4. 工程类别：市政 工程等级：Ⅱ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根据立项文件，委托部分工程投资额为：1700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3.补充条款；
- 4.专用条款；
- 5.通用条款；
- 6.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7.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岳乃军，身份证号码：220103197106182517，联系电话：
13600435173，注册号：4400571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根据乙方报价，下浮率为 24%，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
叁拾柒万肆仟贰佰陆拾贰元整（¥374262.00 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35.644	1.7822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实际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移交证书签发之日起贰年期满止，总计 760 日历天。服务期限届满，但项目尚未通过验收并获取移交证书的，则监理服务期限顺延至获取移交证书为止，且监理服务费用不因服务期限的延迟而调整；若通过验收的期限在保修期内，则服务期限至保修期满。其中：

- 1.决策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 2.勘察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 3.设计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 4.施工阶段：自实际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移交证书签发之日起止，共 30 日历天；
- 5.保修阶段：自工程移交证书签发之日起至贰年期满止，共 730 日历天；
- 6.设备监造：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 7.其他服务：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2018年福田区城中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监理）

I 标段建设工程监理合同》补充协议

甲方（建设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乙方（代建单位）：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丙方（监理单位）：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鉴于：

1、甲方与万科企业股份公司于2017年12月签订了《渔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项目委托代建合同》、《田面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项目委托代建合同》、《下梅林村（南片区）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项目委托代建合同》、《下沙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项目委托代建合同》、《沙嘴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项目委托代建合同》（以下简称“原代建合同”）。

2、根据区长工作会议纪要-2018年福田区固定资产投资暨重大项目建设总指挥部第一次会议纪要，会议原则同意了万科集团授权其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万科房地产有限公司全权负责福田区城中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作，其他单位涉及类似情况的可以参照执行。

3、甲方与丙方于2018年6月签订了《渔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合同》、《田面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合同》、《下梅林村（南片区）环境综



合整治提升工程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合同》、《下沙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合同》、《沙嘴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合同》（以下简称“原监理合同”）。

经甲、乙、丙三方当事人协商一致，为保证监理工作顺利进行，现就监理服务费用支付方式等相关事项补充签订本协议。

一、资金监管账户

1、甲方、乙方及监管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于2018年3月签订了《下梅林村（南片区）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代建项目资金监管服务协议》、《下沙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代建项目资金监管服务协议》，并以乙方名义在监管银行开立了资金监管账户，专用于项目建设资金支付（含监理服务费）。

下梅林村（南片区）监管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账号：30205560000002

银行名称：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总行营业部）

下沙村监管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账号：30205560000001

银行名称：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总行营业部）

2、甲方、乙方及监管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于2018年3月签订了《沙嘴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



程代建项目资金监管服务协议》、《渔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代建项目资金监管服务协议》、《田面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代建项目资金监管服务协议》，并以乙方名义在监管银行开立了资金监管账户，专用于项目建设资金支付（含监理服务费）。

沙嘴村监管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账号：44250100015600000755-0003

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金地支行

田面村监管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账号：44250100015600000755-0004

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金地支行

渔农村监管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账号：44250100010500001541-0002

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红荔支行

二、资金拨付

1、项目的监理酬金由丙方向乙方提交申请，乙方收到丙方提供的相关付款资料后，及时对资料进行审核，并报送给甲方。经甲方进行审批，完成审批后将建设资金转入银行监管账户，再由乙方从银行监管账户支付给丙方。乙方在甲方建设资金转



入银行监管账户后 30 个工作日内向丙方支付监理酬金，丙方应在乙方每次款项支付前开具同等金额的合法发票及相应付款资料送交乙方，否则乙方有权迟延付款。

2、根据甲方、丙方签订的原监理合同中约定的监理酬金、付款方式及比例进行支付，具体如下：

2.1.1 渔农村监理酬金：人民币 53,823.00 元整，其中：(1) 施工阶段服务酬金：51,260.00 元整；(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2,563.00 元整。

2.1.2 田面村监理酬金：人民币 415,632.00 元整，其中：(1) 施工阶段服务酬金：395,840.00 元整；(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19,792.00 元整。

2.1.3 下梅林村（南片区）监理酬金：人民币 345,156.00 元整，其中：(1) 施工阶段服务酬金：328,720.00 元整；(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16,436.00 元整。

2.1.4 下沙村监理酬金：人民币 2,493,498.00 元整，其中：(1) 施工阶段服务酬金：2,374,760.00 元整；(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118,738.00 元整。

2.1.5 沙嘴村监理酬金：人民币 755,643.00 元整，其中：(1) 施工阶段服务酬金：719,660.00 元整；(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35,983.00 元整。

2.2 监理酬金最终以甲方委托的专业咨询单位审定的工程结算价为计费基础计算，监理酬金不因工程建设工期推迟或延



误导致监理期限延长而作任何调整。如监理酬金结算价未超过监理中标通知书的中标价总额，则乙方向丙方支付的实际监理酬金总额将以甲方委托的专业咨询单位审定价为准予以支付。

监理酬金结算价超过监理中标通知书的中标价总额，则乙方向丙方支付的实际监理酬金总额将以监理中标通知书的中标价总额为准予以支付。

2.3 监理酬金进度款根据项目施工进度款实际支付比例支付。进度款支付至合同价 85% 时暂停支付，工程结算经区审计局（或甲方委托的专业咨询单位）审定后，付至监理酬金的 90%，保修期满后支付至监理酬金的 95%，其余款项待工程竣工决算审计后根据决算审定结果付清。

2.4 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根据工程的特点及使用功能的要求，可能会取消或变更图纸中某些项目，丙方应积极配合完成相关工作，丙方同意接受并继续履行合同且不提任何索赔要求，增加或减小变更的监理酬金依合同条款进行结算。

2.5 因受财政拨款程序控制，甲方完成各项审批手续即视为甲方完成了相应的付款义务。审批导致支付时间延长时，不视为甲方违约，亦不视为乙方违约，丙方应继续履行监理合同义务，未经允许不得停止工作，且应自行解决由此引起的劳务、材料、设备、资金等一切纠纷，承担因此而发生的相应费用。

三、法律责任

如因丙方原因导致甲方或乙方损失的，或导致甲方或乙方



向第三方承担任何赔偿责任的，丙方应予赔偿，甲方或乙方（受损失的一方）均有权直接向丙方追索，甲方及乙方应给予对方全面配合、协助。

四、其他

1、本协议与原监理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同一事项与原监理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本协议为准，未涉及事宜，仍按照原监理合同执行。

2、本协议一式壹拾贰份，各方各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签章页)

甲方（建设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民路123号区委大楼27层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代建单位）：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基岗路5003号万科大厦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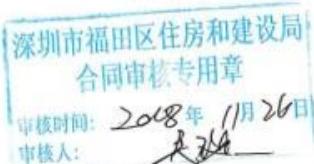
日期： 年 月 日

丙方（监理单位）：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深圳特区报业大厦28D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第 7 页



梅林村（南片区）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
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



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Futian District Housing & Construction Bureau



下梅林村（南片区）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
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委托人：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监理人：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下梅林村（南片区）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
程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二〇一八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合同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下梅林村（南片区）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项目。
2.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下梅林村（南片区）。
3. 工程规模：下梅林村（南片区）外墙立面改造面积为 44944.66 平方米，地面改造面积为 10751.34 平方米，消防改造栋数为 337 栋等。
4. 工程概算投资额：2705 万元。
5.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二级
6.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二、词语限定

合同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合同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岳乃军，身份证号码：220103197106182517，
注册号：44005717。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人民币 345,156.00（叁拾肆万伍仟壹佰伍拾陆元整）。

包括：

1. 监理酬金：345,156.00（叁拾肆万伍仟壹佰伍拾陆元整）。
2. 相关服务酬金：_____ / 元整。

其中：

(1) 施工阶段服务酬金：328,720.00（叁拾贰万捌仟柒佰贰拾元整）。

(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16,436.00（壹万陆仟肆佰叁拾陆元整）。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 2018 年 5 月 25 日始，至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止。

2. 相关服务期限：

(1) 决策阶段：_____ / _____。

(2) 勘察阶段：_____ / _____。

(3) 设计阶段：_____ / _____。

(4) 施工阶段：自 2018 年 5 月 25 日起至 2019 年 1 月 8 日止，共 228 日历天。

(5) 设备监造：_____ / _____。

(6) 保修阶段：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

(7) 工程招标：_____ / _____。

(8) 造价咨询：_____ / _____。



福田

张红伟

(本页无正文，为签章页)

委托人：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民路 123 号福田区政府办公大楼 27 楼

邮政编码：518000

开户银行：

账 号：

电 话：0755-83791024

传 真：

电子邮箱：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合同审核专用章

审核时间：2018 年 6 月 12 日

审核人：

监 理 人：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深圳特区报业大厦 28D

邮 政 编 码：518009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上步支行

账 号：44201508000052522534

电 话：0755-83516318

传 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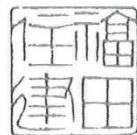
电子邮箱：



沙嘴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
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



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Futian District Housing & Construction Bureau

沙嘴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项目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委托人: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监理人: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沙嘴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二〇一八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合同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沙嘴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项目。
2.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沙嘴村。
3. 工程规模：沙嘴村完善消防设施系统、排污排水管网更换、建筑外立面翻新、巷道灯具提升、道路景观整治、道路整治提升工程等。
4. 工程概算投资额：5819万元。
5.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二级
6.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二、词语限定

合同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合同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
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 岳乃军, 身份证号码: 220103197106182517,
注册号: 44005717。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 人民币 755,643.00 (柒拾伍万伍仟陆佰肆拾
叁元整)。

包括:

1. 监理酬金: 755,643.00 (柒拾伍万伍仟陆佰肆拾叁元整)。
2. 相关服务酬金: _____ / _____ 元整。

其中:

(1) 施工阶段服务酬金: 719,660.00 (柒拾壹万玖仟陆佰陆拾
元整)。

(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 35,983.00 (叁万伍仟玖佰捌拾叁元整)。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 2018年5月25日 始, 至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止。

2. 相关服务期限:

(1) 决策阶段: _____ / _____。

(2) 勘察阶段: _____ / _____。

(3) 设计阶段: _____ / _____。

(4) 施工阶段: 自 2018 年 5 月 25 日起至 2019 年 3 月 10 日
止, 共 289 日历天。

(5) 设备监造: _____ / _____。

(6) 保修阶段: 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

(7) 工程招标: _____ / _____。



(本页无正文，为签章页)

委托人：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民路123号福田区政府办公大楼27楼

邮政编码：518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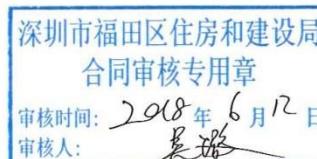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0755-83791024

传真：

电子邮箱：



监理人：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深圳特区报业大厦28D

邮政编码：518009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上步支行

账号：44201508000052522534

电话：0755-83516318

传真：

电子邮箱：



竣工验收报告～梅林村（南片区）（竣工验收日期：2020.4.27）

市政备-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下梅林村（南片区）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

验收日期：2020年4月27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下梅林村（南片区）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下梅林村（南片区）
工程规模	梅富村、布尾村、新狮村小区，占地面积100361平米，共471栋，343栋消防整治；54栋外立面刷新；74栋店面翻修	工程造价（万元）	1908.518082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工程用途	市政公用
施工许可证证号	深福建施函【2018】8号	开工日期	2018年5月1日
监督单位	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18044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资质证号	/
设计单位	中机十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A111004357
施工单位	深圳市鹏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D144025341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144006387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19018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 务	签 名	备注
王达康	深圳市鹏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达康	
王达康	中行顾问	总监	王达康	
张伟	中行顾问	监理	张伟	
陈俊	中机	工程师	陈俊	
何东	石能	工程师	何东	
李剑峰	中机	工程师	李剑峰	
吴海华	中机甲元	工程师	吴海华	
王军	中机甲元	项目经理	王军	
张驰原	鹏城	技术员	张驰原	
首勇	鹏城		首勇	
郝国强	鹏城	进场工程师	郝国强	
施翠梅	中机		施翠梅	
李姐	鹏城	资料员	李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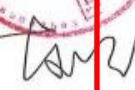


五、工程验收结论

验收结论：

- 一、该工程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目内容；
- 二、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 三、质量合格、工程档案资料完整；
- 四、经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中机十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共同验收，一致评定观感一般、单位工程质量合格。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黄培新 注册号：1100435-030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 



竣工验收报告～沙嘴村（竣工验收日期：2022.11.8）

市政备-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 沙嘴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

验收日期: 2022年11月8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沙嘴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沙嘴村
工程规模	整治的范围主要包含：外立面、店招整治工程；幼儿园整治工程；道路整治工程；给排水构筑物整治工程；通信及城市照明系统整治工程及其他相关配套工程	工程造价 (万元)	4098. 031895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工程用途	市政公用
施工许可证证号	深福建施函【2018】9号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18043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勘探单位	/		
设计单位	中机十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鹏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19018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签名	备注
李永辉	福田区住建局	工程师	李永辉	
王海元	万科	工程师	王海元	
张泽	/	工程师	张泽	
董永平	双洁建设	工程师	董永平	
王坤	中机	设计师	王坤	
黄国强	鹏城建筑	设计师	黄国强	
吕立平	深圳中行建设有限公司	总监	吕立平	
陈政毅	中行顾问	总监	陈政毅	
董勇	鹏城建筑	工程师	董勇	
赵仲伟	万科	工程师	赵仲伟	
王达奇	鹏城建筑	项目经理	王达奇	
李虹	...	资料员	李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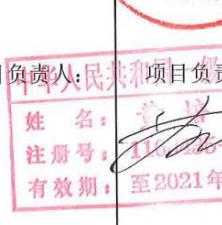
五、工程验收结论

验收结论：

- 一、该工程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目内容；
- 二、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 三、质量合格、工程档案资料完整；
- 四、经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中机十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共同验收，一致评定观感一般、单位工程质量合格。



验收日期：2022年11月8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王海峰	 项目总监： 王海峰	 项目负责人 粤14060205244(00) 注册号：44005717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 至2025.05.07	 项目负责人 王海峰 注册号：44005717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 至2025.05.07	 项目负责人：王海峰 注册号：44005717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 至2025.05.07



五、备注

无